

西安市新城区金融工作办公室

2018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决算说明

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合计 1.05 万元，其中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 0 万元，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.05 万元，占“三公”经费的 100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接待费支出 0 万元，较上年决算减少 0.35 万元，主要原因为严格控制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规模。

2.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.05 万元。其中：

（1）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，比当年预算增加（减少）0 万元。本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。

（2）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.05 万元，比上年决算减少 0.59 万元，主要原因为严格控制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规模。

2018 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。

西安市新城区金融工作办公室

2019 年 9 月 30 日